



PARADISE ENTERTAINMENT LIMITED

滙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80)



中期報告

2013



業績

滙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二年有關期間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3	405,132	318,103
銷售及服務成本		(153,692)	(107,219)
毛利		251,440	210,884
其他收入		1,014	1,100
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費用		(80,136)	(60,991)
行政費用		(110,911)	(75,585)
呆賬減值虧損		(67)	(557)
財務費用		(4,298)	(6,240)
無形資產攤銷		(8,352)	(6,069)
提前贖回承兌票據之虧損		-	(9,297)
除稅前溢利		48,690	53,245
所得稅開支	6	(3,315)	(21,500)
本期間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45,375	31,745
已終止業務			
本期間已終止業務溢利	7	-	21,093
本期間溢利	4	45,375	52,838



簡明綜合收益表(續)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40,160	47,357
非控股權益		5,215	5,481
		<hr/> 45,375 <hr/>	<hr/> 52,838 <hr/>
每股盈利(港仙)	8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業務			
— 基本		12.27	16.70
— 攤薄		10.71	13.80
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		12.27	9.20
— 攤薄		10.71	8.10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	45,375	52,838
其他全面收入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淨收益		
外匯換算差額	117	16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45,492	52,854
下列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0,277	47,376
非控股權益	5,215	5,478
	45,492	52,85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91,544	152,146
無形資產	10	802,928	153,745
		994,472	305,891
流動資產			
存貨		13,994	4,810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繳款項	11	113,133	106,076
銀行及現金結餘		128,959	196,169
		256,086	307,055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12	77,285	84,327
應付董事款項	18	3,695	6,364
融資租賃承擔—一年內到期	13	112	108
即期稅項負債		17,530	13,406
		98,622	104,205
流動資產淨值		157,464	202,85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151,936	508,74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一年後到期	13	247	304
可換股貸款—一年後到期	14	56,338	86,933
承兌票據	15	118,059	-
遞延稅項負債		12,000	12,800
		186,644	100,037
資產淨值			
		965,292	408,704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	915	284,144
儲備		938,702	104,10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939,617	388,244
		25,675	20,460
總權益			
		965,292	408,70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52,861	87,546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16,533)	(11,342)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3,645)	(60,109)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增加淨額	(67,317)	16,095
外匯變動影響	107	19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96,169	126,186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28,959	142,300
現金及現金等值之結餘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128,959	142,30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 貸款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284,144	581,629	88,643	3,787	6,235	21,257	(597,451)	388,244	20,460	408,704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17	40,160	40,277	5,215	45,492
確認可換股貸款之權益部分	31,000	982	-	-	(886)	-	-	31,096	-	31,096
股本重組	(314,829)	(316,040)	30,969	-	-	-	599,900	-	-	-
發行新股份	600	479,400	-	-	-	-	-	480,000	-	480,000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915	745,971	119,612	3,787	5,349	21,374	42,609	939,617	25,675	965,292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 貸款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84,144	581,629	88,643	57,841	6,235	22,423	(778,203)	262,712	3,751	266,463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9	47,357	47,376	5,478	52,854
購股權失效時購股權儲備轉移	-	-	-	(26,923)	-	-	26,923	-	-	-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1,252)	-	(1,252)	101	(1,151)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284,144	581,629	88,643	30,918	6,235	21,190	(703,923)	308,836	9,330	318,166



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中期財務報告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之應用及本年度迄今為止之經呈報資產與負債、收入及支出之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差別。

(2) 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在編製其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經審核財務報表時所用者一致。

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對本集團編製及呈列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過往期間調整。



(2) 會計政策 (續)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修訂)	投資實體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呈列一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性 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²

1.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其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兩個須呈報之經營分部：

生科藥物	—	研究、開發及銷售生科藥物產品(分類為本集團已終止業務，並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出售)
博彩	—	提供管理服務、開發、提供及銷售電子博彩系統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管理層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分開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經營業績。分部表現乃按經營溢利或虧損進行評估，而當中若干方面（如下表所述）之計量方式有別於綜合財務報表之經營溢利或虧損。集團融資（包括財務費用）乃按集團基準管理，不會分配予經營分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博彩		其他		小計		生科藥物		總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405,132	318,103	-	-	405,132	318,103	-	20,385	405,132	338,488
分部業績	63,375	82,693	(10,387)	(13,911)	52,988	68,782	-	185	52,988	68,96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 收益									-	20,908
財務費用									(4,298)	(6,240)
提前贖回承兌票據之 虧損									-	(9,297)
除稅前溢利									48,690	74,338
所得稅開支									(3,315)	(21,500)
本期間溢利									45,375	52,838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55,056	8,281	1,479	621	56,535	8,902	-	-	56,535	8,902
折舊	16,746	13,828	361	149	17,107	13,977	-	57	17,107	14,034



(4) 本期間溢利

本期間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附註5)	13,004	8,303
—其他員工		
—薪金及其他福利	29,083	24,36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49	213
員工成本總額	42,436	32,885
顧問費用		
—其他	3,117	894
核數師酬金	396	472
無形資產攤銷	8,352	6,069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25,980	7,75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107	13,94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0	25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	67	15
租賃物業之已付經營租賃租金	4,651	3,178
已終止業務		
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	17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42
員工成本總額	—	221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	19,26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57
租賃物業之已付經營租賃租金	—	76



(5) 董事酬金

於本期間，董事之酬金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董事袍金	180	180
薪金及其他福利	12,060	7,23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	13
住房福利	750	880
	13,004	8,303

董事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參考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6) 所得稅開支

期內所得稅開支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各項之撥備：		
所得稅	4,115	8,500
遞延稅項	(800)	13,000
	3,315	21,500



(6) 所得稅開支(續)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在香港或中國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財務報表內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或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澳門所得補充稅撥備4,1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8,500,000港元)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地澳門之現行稅率按應課稅溢利計算。

遞延稅項乃採用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以負債法就暫時差額之全額計算。遞延稅項負債12,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3,000,000港元)來自資產及負債之稅基及彼等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之賬面金額間之暫時差額。並無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該等潛在遞延稅項資產之可收回性並不確定。

(7) 已終止業務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本集團以名義代價1美元出售於LifeTec Pharmaceutical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出售集團」)之所有權益。出售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二日之公佈。出售出售集團所得之收益20,900,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確認。由出售集團獨立經營之生科藥物業務分部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分類為已終止業務。



(7) 已終止業務(續)

已終止業務業績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入	20,385
銷售及服務成本	(19,266)
毛利	1,119
其他收入	133
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成本	(286)
行政費用	(781)
本期間已終止業務溢利	185
出售出售集團之收益	20,908
本期間已終止業務溢利	21,093
下列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1,088
非控股權益	5
	21,093
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	7.50
—攤薄	5.70

已終止業務應佔現金流量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95)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2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59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淨額	(134)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並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生效之股份合併：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溢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40,160	26,269
已終止業務	-	21,088
	40,160	47,357
可換股債券利息	3,762	3,932
扣除可換股債券利息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43,922	51,289
下列應佔：		
持續經營業務	43,922	30,201
已終止業務	-	21,088
	43,922	51,289



(8) 每股盈利(續)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27,266,025 284,144,478

可換股票據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影響

82,740,501 88,750,000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10,006,526 372,894,478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期間，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款項為56,500,000港元，其中包括博彩設施23,900,000港元及租賃物業裝修29,800,000港元。

(10) 無形資產

於本期間，添置無形資產之款項為657,500,000港元。有關該收購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九日之通函。



(11)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繳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30日內	50,402	63,181
31至60日	5,130	1,714
61至90日	10,743	480
90日以上	782	-
	<hr/>	
	67,057	65,375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繳款項	46,076	40,701
	<hr/>	
	113,133	106,076
	<hr/> <hr/>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博彩夥伴及應收貿易賬項之信貸期分別為30日及90至180日。信貸政策與澳門之博彩業慣例一致。



(12)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應付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30日內	8,358	-
31至60日	931	-
61至90日	1,142	-
91至365日	627	-
	<hr/>	
	11,058	-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66,227	84,327
	<hr/>	
	77,285	84,327
	<hr/> <hr/>	



(13) 融資租賃承擔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132	132	112	10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32	132	120	116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132	197	127	188
	396	461	359	412
減：未來融資費用	(37)	(49)	-	-
租賃承擔現值	359	412	359	412
減：於一年內到期償還之 款項（列入流動負債）			(112)	(108)
一年後到期償還之款項			247	304

所有融資租賃承擔均以港元計值。

本集團之融資租賃承擔以出租人於租賃資產之押記作為擔保。



(14) 可換股貸款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日，本公司與三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認購協議。根據第一份認購協議、第二份認購協議及第三份認購協議，本公司同意發行而獨立第三方同意認購本公司本金總額分別為116,000,000港元、85,500,000美元（或約662,625,000港元）及1,000,000美元（或約7,75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權證。有關人士有權於債權證之發行日期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間任何時候將債權證之全部或部分本金額轉換為本公司之新普通股，轉換價相當於(i)緊接轉換日前六十個交易日內任何三個連續交易日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股份當時之面值（以較高者為準）。倘有關債權證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未獲轉換，則該等債權證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面值贖回。該等債權證於每年一月、四月、七月及十月第五個營業日或之前每季支付年息8%，直至其償還日期為止。

該等認購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第一份認購協議及第三份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認購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四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完成。

就第二份認購協議而言，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一日已收到部分款項共88,700,000港元，並與認購方訂立補充協議，以延長完成日期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一日。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認購方進一步訂立另一份補充協議，以延長完成日期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第二份補充協議之完成日期），本公司收到總額207,500,000港元之認購款項。認購款項455,125,000港元仍未支付，且將不會根據該協議再發行更多可換股票據予認購方。



(14) 可換股貸款(續)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六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七日之通函，以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一日、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八日、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之公佈。

發行可換股債權證所得款項淨額已按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分配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負債部分		
於期初／年初	86,933	86,165
利息費用	3,762	7,872
已付利息	(3,261)	(7,104)
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31,096)	-
	<hr/>	<hr/>
於期末／年終	56,338	86,933
權益部分		
於期初／年初	6,235	6,235
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886)	-
	<hr/>	<hr/>
於期末／年終	5,349	6,235



(14) 可換股貸款 (續)

可換股貸款之負債部分之到期日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56,338	86,933
	56,338	86,933

就第一份認購協議、第二份認購協議及第三份認購協議而言，可換股債權證於本期間之利息費用乃自可換股貸款發行日起按適用於負債部分之實際利率9.16%、9.55%及11.92%（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9.17%、8.64%及11.92%）計算。

董事估計，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負債部分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5) 承兌票據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本集團向本公司執行董事陳捷先生發行本金額為200,000,000港元之承兌票據，作為收購美國博彩終端系統之若干專利及專利申請之部份代價。承兌票據為無抵押，不計息及自發行日期起計四年後到期，惟本公司可酌情於到期前償還全部或部份承兌票據。提前贖回承兌票據將須按以下折讓率折讓未行使承兌票據本金額：第一年為4%，第二年為3%，第三年為2%及第四年為1%。



(15) 承兌票據(續)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期初／年初	-	68,336
於發行日期	117,535	-
利息費用	524	2,591
於本期間／年度提前贖回	-	(70,927)
	118,059	-

承兌票據之到期情況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18,059	-
	118,059	-

承兌票據乃採用實際利率法以實際利率每年14.21%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年12.29%) 按攤銷成本計量。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贖回本金額83,722,000港元之部份承兌票據。提前贖回之虧損為折讓償還金額與於贖回日各自賬面值之差額，為數70,927,000港元。



(16) 股本

	每股 面值 0.1 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每股 面值 0.001 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0,000,000	-	1,000,000
股本重組（附註）	(10,000,000)	1,000,000,000	-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	1,000,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2,841,445	-	284,144
可換股貸款轉換時發行股份	310,000	-	31,000
股本重組（附註）	(3,151,445)	315,145	(314,829)
發行新股份	-	600,000	600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	915,145	915

附註： 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進行股本重組（「股本重組」），其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生效，且當中涉及(i)每十股每股面值**0.100**港元之股份合併為一股面值**1.000**港元之合併股份；(ii)股本削減，註銷已繳足股款股本中每股合併股份**0.999**港元，將每股合併股份之面值由**1.000**港元削減至**0.001**港元；(iii)股份溢價削減；及(iv)將股本削減及股份溢價削減產生之進賬款項約**630,800,000**港元轉撥至本公司特別儲備。



(17) 資本承擔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有關已訂立合約但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6,685	18,780
	6,685	18,780

(18) 關連人士交易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已披露之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其關連人士於期內進行下列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董事		聯營公司		關連人士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已付顧問費 (附註a及b)	-	-	-	-	-	258
已付薪金及 其他福利 (附註b及e)	-	-	-	-	1,802	1,205



(18) 關連人士交易 (續)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款項 (附註c及d)	-	-	6,113	9,689	-	-
應付款項 (附註c)	3,695	6,364	-	-	-	-

附註：

- (a) 該關連人士為本公司董事單世勇先生之子。
- (b) 該等交易乃按有關訂約方事前議定之款額收取費用。
- (c) 該等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 (d) 期內已就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作出減值約6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15,000港元)。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已全數減值。
- (e) 該關連人士為董事陳捷先生之配偶。

(19)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日，本公司與Silver Coast Holdings Limited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按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0.03港元向Silver Coast Holdings Limited發行45,500,000份非上市認股權證。每份認股權證附有按1.30港元認購一股認股權證股份之權利。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一日之公佈。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繼續取得理想業績。由於澳門博彩業表現強勁，故本集團收入增長令人鼓舞，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318,103,000**港元增長約**27.4%**至二零一三年同期之**405,132,000**港元。本集團溢利則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52,838,000**港元減少約**14.1%**至二零一三年同期之**45,375,000**港元，此乃由於去年將出售醫藥業務之收益**21,093,000**港元入賬。本集團錄得EBITDA約**73,230,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12.27**港仙，較去年同期之**16.70**港仙下跌約**26.5%**。

美國市場之娛樂場數目、對電子博彩機之需求以至博彩業市場之規模均勝澳門。為了進軍美國市場，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完成收購美國博彩終端系統之若干專利及專利申請，同時完成本集團之股本重組。董事相信，有關交易將有助本集團成功開拓美國市場，擴大本集團收入基礎，成為本集團未來發展潛力來源。

澳門是中國唯一一個允許娛樂博彩之城市。本集團相信，到訪澳門之旅客數目將持續上升，加上彭博報導美國主要博彩設備供應商總收益重拾升軌，預計博彩業將不斷壯大。基於上述因素，本集團對博彩業前景保持信心，可望取得可觀業務增長。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融資租賃以及可換股貸款及承兌票據之負債部分分別為359,000港元、56,338,000港元及118,059,000港元，其中分別有112,000港元、零港元及零港元須於十二個月內支付。本集團流動負債由104,205,000港元減少至98,622,000港元，減幅約為5.4%。本集團之負債總額從204,242,000港元增加至285,266,000港元，增幅約為39.7%。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手頭現金及可動用財務資源足以應付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資金所需。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未償還計息借貸總額減銀行及現金結餘對總資產（不包括銀行及現金結餘）之比率）約為4.1%（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澳門為營業基地，收支項目以澳門幣計算。另一方面，香港總辦事處及於中國之附屬公司開支分別以港元及人民幣計算，並以於澳門之業務籌集之資金撥付。由於人民幣兌港元以及澳門幣兌港元之匯率穩定，故董事認為並不需要特別針對貨幣波動進行對沖。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融資租賃之承擔抵押之資產包括賬面淨值約39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8,000港元）之汽車。

組織及員工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員工354名（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2名）。大部分員工為於澳門之營運員工及市場推廣行政人員。本集團正積極在澳門、香港及中國物色人才，以配合業務之迅速增長。

員工、行政人員及董事聘用條款符合一般商業慣例。本公司向經挑選之高級行政人員授予購股權，並已納入彼等之聘用條款內。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I) 股份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之權益及短倉（包括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任何該等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短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據此置存之記錄冊中之權益及短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權益及短倉如下：

董事	公司／相聯 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權益	根據股本	於股份／ 相關股份 之總權益 ⁽¹⁾	權益概約 總額百分比
			（根據股本 衍生工具者 除外） ⁽¹⁾	衍生工具 於相關股份 之權益 ⁽¹⁾		
陳捷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個人權益	124,160	-	628,820,880	68.71%
	本公司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公司權益	628,696,720 ⁽²⁾	-		
單世勇先生	本公司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公司權益	26,097,580 ⁽³⁾	-	26,097,580	2.85%

附註：

- (1) 上文所述於股份之所有權益面值為每股0.001港元，均屬長倉。
- (2) 該等股份由執行董事陳捷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August Profit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
- (3) 該等股份由執行董事單世勇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Best Top Offshore Limited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短倉。

(III) 購股權

下表披露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五日採納並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四日屆滿）及現有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日採納）授出之本公司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之變動：

舊購股權計劃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尚未行使。

現有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數目	授出 購股權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經調整)	期初 尚未行使 (經調整)	期內授出	期內失效	期末 尚未行使 (經調整)
類別： 僱員	二零一一年 一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一年 一月二十九日 至二零一六年 一月二十八日	1.00港元	3,300,000	-	-	3,300,000
類別： 顧問	二零一一年 一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一年 一月二十九日 至二零一六年 一月二十八日	1.00港元	3,300,000	-	-	3,300,000
總計				6,600,000	-	-	6,600,000
於期末可行使							6,60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				1.00	-	-	1.00

附註：於根據現有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已由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股本重組完成日期）起作出調整。



主要股東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置存之權益登記冊所示及據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權益 (根據股本 衍生工具者 除外) ⁽¹⁾	權益 概約百分比
August Profit Investments Limited ⁽²⁾	公司權益	628,696,720	68.70%

附註：

- (1) 上文所述於股份之所有權益面值為每股0.001港元，均屬長倉。
- (2) August Profit Investments Limited由執行董事陳捷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短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披露，及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會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呈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內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

陳捷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董事會認為，董事總經理與行政總裁之角色相同。雖然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但董事會認為，現行架構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貫徹之領導，並使業務得以有效率而具效益地策劃及執行。因此，董事會相信，陳捷先生繼續擔任本公司之董事會主席兼董事總經理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最佳利益。然而，本公司將於日後適當時候檢討現有架構。

守則條文第A.4.1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應按特定任期獲委任，並須膺選連任。現時，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特定任期獲委任。然而，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按照本公司之細則條文規定，至少每三年一次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且彼等之任期將於屆滿重選時作出檢討。

守則條文第E.1.2條

根據此項守則條文，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任何其他委員會之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由獲股東正式委任為代表之何雪雯女士擔任大會主席，而非由陳捷先生或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或任何其他委員會之主席擔任。陳捷先生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因須參與本公司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

承董事會命
滙彩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何雪雯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捷先生（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單世勇先生及胡力明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以達先生、李宗揚先生及關顯明先生。